

【合同编号: JDT-CG-2025-011】

宁陕县2024年卫片执法及相关工作项目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宁陕县2024年卫片执法及相关工作项目

委托方(甲方):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受托方(乙方):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8月26日



甲方：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乙方：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根据宁陕县2024年卫片执法及相关工作项目招标采购的结果，就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宁陕县2024年卫片执法及相关工作项目技术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宁陕县2024年卫片执法及相关工作项目。

2、项目地点：安康市宁陕县。

3、工作内容：

- (1) 省厅卫片执法监测图斑；
- (2) 部级年度卫片执法监测图斑；
- (3) 审计反馈问题图斑；
- (4) 殡葬特殊用地监测图斑；
- (5) 省市县秦岭暗访图斑。

实地开展调查，对图斑进行监测、核查、整理分析、汇总，明确下发图斑的地类信息、用地审批信息、规划信息等。对下发图斑组织内业审查分析、外业调查举证，确定下发图斑信息并制作成果文件。市级自然资源局对上报成果文件进行核查，上传平台等系列综合服务性工作。

4. 项目成果：

- (1) 项目的外业调查、内业对比、合法性判定、平台信息填报；
- (2) 项目图斑分割、套合矢量数据，制作相关图件。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4、附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伍仟贰佰元整（小写：¥595200.00元）。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分三期支付乙方，乙方提供税务发票，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乙方进场开展工作10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40%，计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捌仟零捌拾元整（小写：¥238080.00元）；

（2）乙方完成项目并提交成果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50%，计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小写：¥297600.00元）；

（3）经平台报送数据市级审核通过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10%，计人民币大写：伍万玖仟伍佰贰拾元整（小写：¥59520.00元）

以下账户为乙方唯一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991MA70Q8AW9U
单位地址、电话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康大道52号 硒谷天樾8A号楼2-3层 0915-332559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	61050110704200000689



四、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期限、质量标准

- 1、项目实施地点：宁陕县，甲方指定地点；
- 2、服务期限：满足省、市对该项目的工期要求；
- 3、质量标准：合格。

五、知识产权及保密

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因自身原因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获取相关涉密资料时，甲乙双方应签订保密协议，乙方应确保在数据使用、提交过程中的涉密问题，若出现涉密事件，确系乙方原因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违约责任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由此支出的所有费用等。

七、考核验收

由采购人组织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依据国家验收规范及行业标准、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八、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九、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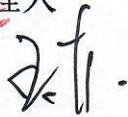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宁陕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5年8月26日

乙方：（盖章）

安康九鼎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17709155071

签订时间：2025年8月26日



1950年8月20日



人等...

1950年8月20日

